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he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33)

年度報告 2011



巴彥淖爾市內蒙古廠

目錄

聯邦制藥2011年大事記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8
董事會報告	23
企業管治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財務摘要	104

聯邦制藥中山分公司順利通過了尼日利亞國家藥監局官員的現場檢查認證。

聯邦制藥董事局副主席彭躉在珠海原料廠副廠長楊秋紅以及外貿部經理李雙健的陪同下拜訪了中國駐巴西大使館經濟商務參贊處李海通參贊。

聯邦阿莫仙、聯邦菲迪樂等藥品，被中國政府選用作為國家援助藥品參與柬埔寨人道援助。

開平金億膠囊廠引進的兩條高速全自動膠囊生產線安裝完成並開始試運行。

國家工信部王建中處長一行在廣東省經信委、珠海市及金灣區科工貿信局領導的陪同下考察珠海聯邦制藥。

內蒙古自治區組織部部長李鵬新一行在巴彥淖爾市委書記何永林等的陪同下視察聯邦制藥內蒙古公司。

8

2011年
8月

10

2011年
10月

11

2011年
11月

9

2011年
9月

12

2011年
12月

2011年9月：巴彥淖爾市檢查組那順孟和等一行視察聯邦內蒙古廠新上項目。

聯邦制藥專利項目榮獲珠海市科學技術獎。聯邦制藥開發阿莫西林鈉和克拉維酸鉀組成的復方制劑的方法獲專利項目金獎；重組甘精胰島素的技術開發及產業化項目也獲批為2011年度珠海市戰略性新興產業重大項目。

今年以來，聯邦制藥頒發「聯邦醫學教育獎學金」和「聯邦中青年藥師培養基金」共計153萬元。

聯邦制藥榮登2011年中國抗生素類原料藥出口排名榜首（珠海聯邦制藥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獨立出口單位在排行榜上位列第一，出口總額達1.66億美元。另外，聯邦制藥內蒙古有限公司約達6.1千萬美元及聯邦制藥成都有限公司約達4.3千萬美元分別位列榜單的第十一和十七位。）

聯邦優思靈產品（重組人胰島素）成功上市。

聯邦制藥酶法阿莫西林成功上市。

珠海聯邦制藥在珠海舉行「藥品生產質量研討會」。

聯邦制藥榮獲「第三屆中國醫藥上市公司競爭力20強」第三。

聯邦制藥克林霉素磷酸酯凝膠獲准國家藥品GMP證書。

聯邦制藥榮膺第六屆「中國制藥工業百強榜」，排名第19位。

聯邦制藥榮膺第六屆「資本中國傑出制藥集團」。

聯邦制藥獲「廣東省優秀工程技術研究開發中心」榮譽稱號。

1 2011年
1月

3 2011年
3月

5 2011年
5月

7 2011年
7月

2 2011年
2月

4 2011年
4月

6 2011年
6月

聯邦制藥榮膺2010年度珠海市科學技術獎，同時被授予為「廣東省戰略性新興產業骨干企業」稱號。

聯邦制藥內蒙古公司阿莫西林原料藥車間通過GMP認證。

聯邦制藥榮獲「2011化學制藥行業品牌峰會百強」、「2011化學制藥行業出口型企業十強」、「2011化學制藥行業抗感染類產品品牌十強」。

聯邦「阿莫仙」品牌獲國家馳名商標。

聯邦制藥首家通過新版GMP無菌原料藥認證。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蔡金樂先生 (主席)
彭麗女士 (副主席兼總經理)
梁永康先生
蔡海山先生
鄒鮮紅女士
朱蘇燕女士
方煜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紹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先生
黃寶光先生
宋敏先生

公司秘書

梁永康先生(CPA)

授權代表

蔡金樂先生
梁永康先生

審核委員會

張品文先生 (主席)
黃寶光先生
宋敏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品文先生 (主席)
黃寶光先生
宋敏先生

提名委員會

宋敏先生 (主席)
張品文先生
黃寶光先生

獨立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元朗工業村
福宏街6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園支行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開發區支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恆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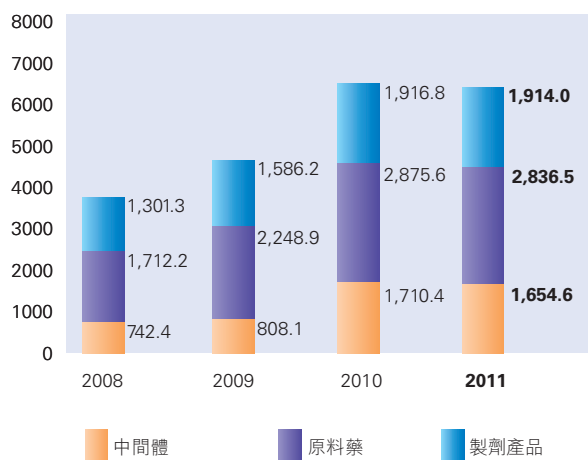
www.tul.com.cn
www.irasia.com/listco/hk/unitedlab

財務概要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下跌 %
營業額	6,405,039	6,502,817	1.5%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795,177	1,674,224	52.5%
除稅前溢利	183,189	1,163,280	8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04,273	974,157	89.3%
每股盈利			
基本 (港仙)	8.0港仙	78.2港仙	89.8%
攤薄 (港仙)	8.0港仙	78.2港仙	8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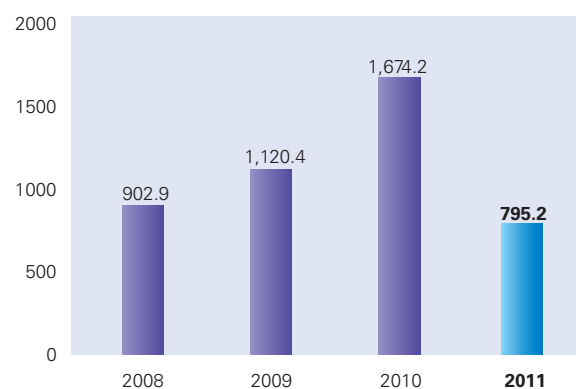
營業額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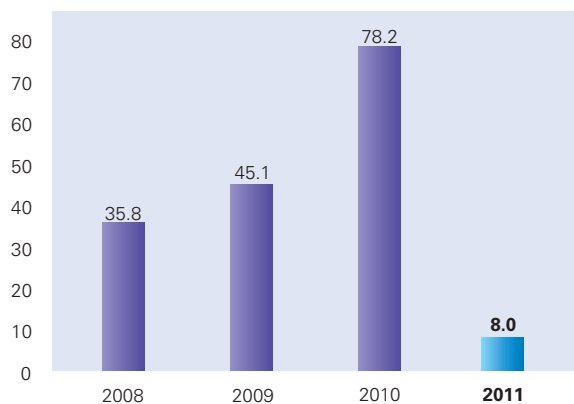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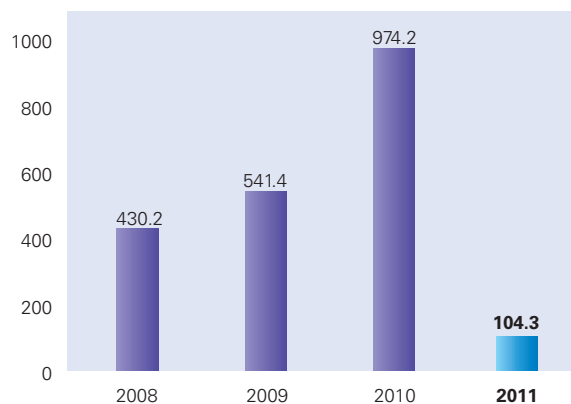
基本每股盈利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港幣百萬元)





主席
蔡金樂先生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聯邦制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64.1億港元，較去年輕微下降約1.5%。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及除稅前溢利分別約為8.0億港元及1.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下降約52.5%及下降84.3%。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0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89.3%。

二零一一年，宏觀經濟和中國醫藥行業經營環境錯綜複雜。國家進一步加強對行業監管的要求，各地基本藥物招標及其帶來的新一輪降價，醫療單位醫保「雙控」的全面施行，通貨膨脹帶動原材料價格上升，歐債危機導致環球金融市場不明朗，及銀行息率上升等因素，對本集團以至整個國內醫藥板塊造成了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戰。聯邦制藥作為行業龍頭企業，在多變的市況中沉著應戰，憑藉垂直一體化的產品組合及生產模式、規模經濟效益、以及品牌優勢，致力控制成本，同時緊貼市場脈搏，適時調整業務發展策略，不斷研發新產品及開拓新市場，鞏固行業領先地位。本集團在業內有明顯的領先優勢，珠海廠房剛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率先獲得新版的國家GMP認證，而一些主要產品更獲得包括美國FDA、歐洲COS、日本GMP等認證或受理，奠定本集團的行業領導地位。

本年度內，國家醫藥行業相關監管機構推出多項加強醫藥行業的措施，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推出降價措施，使部份抗生素藥品的價格下降，而政府對各級醫療機構使用抗菌藥物的種類進行限制的措施，對高端抗生素製劑產品影響較大。政策的實施令部分醫療機構抱觀望態度，延緩採購計劃，導致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價格持續下跌，製劑產品零售價格也有所下降。同時，受到原材料價格的上升，生產成本不斷上漲，對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造成一定的壓力。

縱使行業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積極應對並適度的調整策略，確保業務穩健發展。本集團的內蒙古工廠的中間體生產線於本年度內全面投產，對本集團的貢獻逐漸體現。此外，本集團積極研發及採用新的生產工藝，進一步加強垂直整合，內蒙古廠房成功生產阿莫西林原料之一的羥鄧鹽，以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同時，本集團成為全球第二家掌握酶法阿莫西林原料藥生產工藝的製藥企業，並成功

將產品推出市場。該生產工藝領先同業，生產過程中無污水、無雜質，所需能源較少，不但降低成本，更能符合國家日漸提高的環境保護標準。新建產能亦已應因新工藝進行投產，有效配合出口以及內銷市場拓展的步伐。

在新產品推出方面，有鑒於目前中國的糖尿病患者超過一億人，主要用藥重組人胰島素於全國市場總額高達人民幣60億元，並且以20%至30%的年增長率高速增長。本集團瞄準該市場的增長潛力，大量投放於相關產品的研發和銷售上，由於新產品與進口系列胰島素功效完全等同，而且價格具競爭力，自上半年度推出市場以來，銷售及市場份額均可穩步發展。另外，在回顧本年度內，本集團共有4個新產品獲得SFDA審批。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重點開拓國際市場，並成功於巴西、印度、杜拜、印尼、德國漢堡等地設立辦事處，加大出口銷售的力度，令海外銷售在本集團總銷售額較去年提升。隨著海外市場對中間體及原料藥需求持續上升，加上本集團極具價格優勢的產品近年陸續於全球各地取得認證，我們有信心出口銷售將逐步加快，為本集團未來的增長作出貢獻。

本集團一直堅持並貫徹審慎的財務策略，通過不同融資渠道，優化財務架構及鞏固營運資金基礎，以適時把握投資機遇。本年度內，本集團發行5年期的可換股債券，籌得人民幣7.9億元，用於對現有債務進行再融資、產能擴充以及進一步業務拓展，以維持本集團未來發展動力。

根據世界銀行報告，現時醫療保健產業在中國GDP佔比遠低於全球的平均值，可見產業增長空間非常龐大。預計隨著發改委於年內發佈《生物醫藥「十二五」規劃》，中央政府將於未來五年在生物醫藥產業投放超過人民幣400億元，同時大力扶持本土製藥企業，鼓勵研發創新。另外，國家衛生部於二零一二年二月發佈的二零一二年衛生工作要點指出，國家將擴大基本藥物制度實施範圍，並致力於完善農村的醫療制度。聯邦制藥拓展農村市場的比例仍不斷增長，有利於本集團的未來的銷售增長。

主席報告

展望未來，在有利的政策和環境支持下，本集團對行業發展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國內外的銷售網絡，在加強向現有市場的滲透的同時，積極開拓有發展潛力的新市場。另外，本集團會繼續發揮研發優勢，研發高毛利、高需求的產品，現時開發中的新產品達37種，另有11種正在進行專利註冊和8種已獲得專利批准。重組人胰島素將繼續成為集團的重點產品，本集團將抓緊市場對重組人胰島素需求高速增長的勢頭，投放大量資源以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本集團的胰島素新產品的品質和生產技術已在國際上獲得較高的認知度，本集團將會開拓海外銷售市場，擴大收入來源。在中間體和原料藥方面，本集團將憑藉龐大的銷售網絡、經驗豐富的銷售團隊、以及品牌高知名度，努力增加海外銷售，並加速國內農村和社區市場的滲透。同時，本集團將重點推廣大規格新包裝的阿莫仙和安必仙的銷售，讓其成為製劑產品銷售新的增長點。通過推行以上有效的業務策略，本集團有信心在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發揮規模優勢，帶領行業穩步發展，保證本集團可持續發展。

聯邦制藥得以穩健發展，全靠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的充分信賴和鼎力支持，以及全體員工堅持不懈的努力，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致謝。

主席
蔡金樂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高標準環保基建



優質品牌產品 推動強力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珠海聯邦
新胰島素廠房

業務回顧及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6,405,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1.5%。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04,3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89.3%，其下跌主要由於(i)國家推出的抗菌藥物限用和製劑產品的降價措施；(ii)原料藥及中間體產品之平均售價持續下跌；(iii)年末存貨撥備及(iv)二零一一年銀行息率上升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增加之利息支出導致財務成本增加。中間體、原料藥及制劑產品的分部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分別較去年下跌0.8%、1.6%及0.1%。中間體、原料藥及制劑產品的分部溢利分別較去年下跌83.9%、94.8%及33.5%。

回顧二零一一年，於下半年度歐洲債務危機問題加劇，導致環球金融市場動盪不堪，美國內部經濟體系在金融風暴後仍未復原，使歐美市場對所有產品的需求進一步下滑。加上中國金融機構繼續採取宏觀經濟調控措施，使中國內部經濟緊縮。在雙重打擊下，中國的企業面對嚴峻挑戰。本集團由於根基鞏固並採取了有效應變措施，雖然業績較去年大幅下跌，但本集團能於中國及環球市場站穩領導地位並持續發展。以下要點是回顧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營運情況：

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價格下跌

由於國家推出的抗菌藥物限用和製劑產品的降價措施，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之價格於下半年度持續下跌。本集團之內蒙古廠房於本年度內全面投產，提升了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產能，加上本集團的銷售團隊推行了有效的營銷策略，使本集團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銷售量進一步提升，抵銷了降價帶來的負面影響，所以本集團於本年度之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之分部營業額只較去年輕微下跌。

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毛利下跌

於本年度內，原材料價格及員工工資持續上升並高企，經營成本增加，加上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之價格於下半年度持續下跌，使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較上半年度及去年度均下跌，並對下半年本集團之業績構成壓力。

財務成本增加

中國金融機構於下半年繼續推行宏觀經濟調控措施，緊縮銀根，使中國銀行的整體借貸利率維持於高水平並於下半年不斷上升，使本集團的財務支出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790,000,000元之於二零一六年到期之7.5厘以人民幣計值美元償付之可換股債券，以舒緩、穩定及降低本集團之財務成本，有助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流。有關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刊發之公佈內。

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出口銷售上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開拓國際市場，並成功於巴西、印度、杜拜、印尼、德國漢堡等地設立辦事處，使本集團之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進一步增加海外市場之份額並提升了本年度之出口營業額。

重組人胰島素產品推出市場

本集團的重組人胰島素產品於本年度正式推出市場，由於產品與進口系列胰島素功效完全等同，而且價格具競爭力，本集團成功於本年度開始取得訂單及市場份額，各省份地區醫院的招標工作於本期內順利進行，並逐步擴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538,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45,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計息銀行借貸約3,336,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50,100,000港元），全部借貸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並於五年內到期。其中約1,831,200,000港元的銀行借貸為定息貸款，餘額約1,505,100,000港元則為浮息貸款。董事預期所有銀行借貸將由內部資源償還或於到期時續貸而為本集團持續提供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7,099	1,373,311
預付租金	65,227	111,111
應收票據	118,663	230,5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89,446	381,624
	1,620,435	2,096,62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5,584,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666,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1.0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約為1.06。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總資產約11,864,9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607,900,000港元）及總負債約6,688,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49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貸及可換股債券減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比較總權益計算）約為53.2%，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29.4%。

貨幣兌換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及銷售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結算。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元計算。本集團已設立庫務政策以監察及管理所面對的兌換變動風險。本集團根據需要以遠期合約對沖貨幣兌換的風險。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沒有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二零一二年度

展望二零一二年度，預期歐洲債務危機於二零一二年尚未獲得解決，使整體環球市場經濟疲弱，相信全球金融及資本市場會繼續疲弱，並影響中國出口表現。本集團的優秀管理團隊會以審慎樂觀的態度迎難而上，使本集團繼續成長壯大。我們相信有危必有機的道理，繼續拓展本集團的業務。

中間體、原料藥及製劑藥產品價格預期有所改善

本集團預期中國醫藥市場將繼續受國家政策影響，國家監管機構將可能再次推出抗菌藥物限用和製劑產品的降價措施，產品價格將持續受壓。但另一方面，國家對製藥企業生產之環保要求續步提升，可能使更多國內製造中間體和原料藥產品之企業被迫停產，造成市場供應短缺，也可能對中間體和原料藥產品的價格有一定支持。加上，中間體及原料藥的價格於二零一一年末時處於最低水平，導致很多企業出現虧損狀況。因此，本集團預期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價格將會有所改善。

本集團之製劑藥產品在中國市場有一定的信譽，各大醫療機構及民眾對本集團的產品有一定的信心。因此，本集團的產品於中國市場有穩定的市場佔有率，銷量有一定的支持。經過過去幾年國家監管機構對製劑藥產品實行降價措施，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二年度的降價措施的幅度將較以往為低，加上本集團的暢銷產品多以單獨定價，本集團預期製劑藥產品營業額將會較為穩定。

發揮低成本優勢

本集團之垂直一體化的生產模式及內蒙古生產基地的運作已成熟及完善，使本集團之產品成本進一步下跌。雖然原材料價格持續高企，本集團採用領先的生產工藝增加了效率及生產能力，使生產成本下降，並抵消了部份原材料價格上升的負面影響，比其他同業更具優勢。本集團致力於降低生產成本，以應對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之價格波動，並有助本集團繼續搶佔其他競爭者的市場佔有率。雖然本集團於短期內面對因產品價格下降的困難經營環境，但是低成本策略有助本集團之產品在市場上有更具吸引力的價格優勢，長遠而言，其他競爭者會因為無利可圖而離開市場，使本集團進一步主導市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拓展中間體及原料藥的國際市場

本集團已於巴西、印度、杜拜等國家或地區率先設立地區辦事處，以開拓全球市場。本集團將會加強海外辦事處的銷售功能，使本集團的業績可進一步增長及分散地域銷售風險，並為本集團帶來新增長點。

研發新產品及擴大銷售重組人胰島素產品

本集團會繼續發揮研發優勢，研發高毛利、高需求的產品，現時開發中的新產品達37種，另有11種正在進行專利註冊及8種專利註冊已被批准。重組人胰島素將繼續成為集團的重點產品，本集團將抓緊市場對重組人胰島素需求高速增長的勢頭，投放大量資源以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本集團的胰島素新產品的品質和生產技術已在國際上獲得較高的認知度，本集團將會開拓海外銷售市場，擴大收入來源。

增加集資渠道

本集團預期中國金融機構將繼續實施宏觀調控及為增強內蒙古廠房生產能力的資金需要，銀行借貸成本會持續高企。本集團會因應市場狀況考慮尋求增加不同的集資渠道以優化本集團之資本基礎，並控制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成本。

僱員及酬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約10,500名（二零一零年：10,500名）員工。員工之薪酬乃按基本薪金、花紅、其他實物利益、參照行業慣例及彼等之個人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有向僱員提供購股權計劃，而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員工授予購股權。自實施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

執行董事

蔡金樂先生(Mr. Choy Kam Lok)，7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蔡主席在香港和中國的製藥業務方面擁有逾30年的經驗。在蔡氏家族於一九九零年代收購香港聯邦制藥前，蔡主席曾從事藥品貿易。他於一九九八年獲選為珠海市榮譽市民，並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蔡主席負責本集團的總體業務規劃和策略性發展。

彭韞女士(Ms. Peng Wei)，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兼總經理。彭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彭女士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中國西安醫學院藥學系，並於二零零六年取得中山大學嶺南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她現時為珠海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加盟本集團前，彭女士曾任職於中國其他製藥企業。彭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加盟本集團。彭女士擁有逾20年中國製藥企業的企業及財務管理經驗。彭女士曾分別於二零零零年榮獲「廣東省勞動模範稱號」及於二零零五年獲「廣東省食品醫藥行業科技質量工作先進個人」等榮譽。彭女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以及監察本集團的研發職能。

梁永康先生(Mr. Leung Wing Hon)，5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梁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同時為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彼持有英國保頓大學(University of Bolton)的會計學文學士及英國萊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Leicester)的工商管理學深造證書。梁先生過往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公司任職，並曾在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建業實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出任會計經理。梁先生擁有逾15年會計、財務管理及工商管理經驗。梁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負責監察本集團所有的財政事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蔡海山先生(Mr. Tsoi Hoi Shan)，34歲，執行董事，負責規劃及管理香港元朗生產廠的整體生產。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蔡金樂先生之子，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蔡紹哲女士之胞弟。蔡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盟本集團任職品質控制部主任，負責監督生產廠內的生產過程，確保符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蔡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同濟醫科大學，取得醫學學士學位及外科學士學位。蔡先生為蔡金樂先生（作為委託人）與DBS Trustee H.K. (Jersey) Limited（作為受託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之授產契而成立之全權信託的受益人之一。

鄒鮮紅女士(Ms. Zou Xian Hong)，47歲，本集團副總裁。一九八四年於中國藥科大學南京藥學院畢業，二零零五年取得湖南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二零一零年六月取得中南大學商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鄒女士於中國醫藥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前，由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三年獲湖南省醫藥中等專業學校聘任為教師。加入本集團後，一直負責本集團的銷售管理工作。

朱蘇燕女士(Ms. Zhu Su Yan)，47歲，本集團副總裁。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中國東南大學醫學院（原南京鐵道醫學院），獲醫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五年取得南京大學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三年在南京鼓樓醫院擔任神經外科醫生，一九九四年加盟美國輝瑞製藥有限公司(Pfizer)。一九九五年初加入本集團，曾任江蘇地區經理、全國醫院拓展部經理及副總裁兼中國銷售部副總經理等職務。朱女士擁有豐富的中國醫藥產品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於中國的銷售及市場推廣。

方煜平先生(Mr. Fang Yu Ping)，49歲，本集團副總裁。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中國東南大學醫學院（原南京鐵道醫學院），獲醫學學士學位並留校任教8年。方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先後任中國銷售部主管、地區經理、大區經理、副總經理等。二零零八年升任公司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蔡紹哲女士(Ms. Choy Siu Chit)，39歲，非執行董事。蔡女士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她曾處理有關本集團的阿莫西林原料藥向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提交藥物主文件申請的事宜，據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成為有關其阿莫西林原料藥的藥物主文件第二類（編號DMF 15377）的持有人。蔡女士亦擔任若干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職務。她於二零一零年修畢由北京大學舉辦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進階課程，取得優異成績。蔡女士是敏哲証券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在香港提供經紀及證券買賣服務。她是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蔡金樂先生的女兒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蔡海山先生之胞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先生(Mr. Chong Peng Oon)，63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取得執業會計師資格，並於香港執業逾30年。彼專長於審計從事服務及製造業的公司，包括船運、物流、電子及房地產等小型企業至大型上市集團，經驗豐富。張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退任執業會計師，現時為跨境業務及稅務顧問，為香港及中國兩地公司提供諮詢服務。彼自一九九八年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獨立審計準則委員會外國專家小組成員，並自一九八一年成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彼於一九七五年四月加入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並於一九八一年成為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黃寶光先生(Mr. Huang Bao Guang)，64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成員。黃先生於中國醫藥行業累積逾30年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於中央廣東省委黨校取得大專學業資格。黃先生自一九九零年四月開始擔任珠海市醫藥總公司的副總經理，並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擔任珠海市醫藥總公司的總經理。黃先生自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擔任廣東省醫藥管理局副局長。由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黃先生擔任珠海市食品藥品監管局的副局長。

宋敏先生(Mr. Song Ming)，50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宋先生在一九八二年完成中國浙江大學的應用數學4年制課程；並於一九八五年在中國華中工學院取得應用數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一年在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取得博士學位。宋先生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七年於美國克利夫蘭州立大學經濟系授課，期間彼獲晉升為副教授，並自當時起於香港大學經濟金融學院擔任副教授。宋先生現為香港大學中國金融研究中心（於二零零一年成立）的主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唐彬喜先生(Mr. Tang Bin Xi)，44歲，本集團珠海生產廠的廠長。唐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天津大學化學工程系。他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受聘於深圳海濱製藥有限公司。他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唐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晉升為本集團珠海生產廠的廠長前，曾擔任技術員、車間主任、生產部經理及廠長助理。他主要負責本集團珠海生產廠的整體管理及營運。

吳守廷先生(Mr. Wu Shou Ting)，45歲，本集團中山生產廠的廠長。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江西中醫學院，並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在職經理工商管理碩士精選課程高級研修班。吳先生在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於江西省南昌市裕豐製藥廠任職約三年。他曾擔任本集團中山生產廠的粉針車間的主管及生產部經理，其後在二零零三年九月獲晉升為廠長。吳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中山生產廠的整體管理及營運。

劉炳揚先生(Mr. Liu Bing Yang)，61歲，本集團廣東開平金億膠囊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劉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廣州橡膠工業局職工大學，並取得工業自動化專業文憑。劉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並一直擔任總經理。劉先生於中國醫藥製造行業有逾二十年的經驗。劉先生現時負責本集團廣東開平工廠的管理。

李光偉先生(Mr. Li Guang Wei)，43歲，本集團聯邦制藥(內蒙古)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華北制藥廠職工大學。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並曾於聯邦制藥(成都)有限公司擔任工程部副經理。李先生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於國內多間製藥企業負責生產線建造及工序改良工程，有逾十五年相關領域的經驗。李先生曾負責本集團成都廠房生產工序的改進工程及內蒙古廠房的建造工程。李先生現時負責本集團內蒙古工廠的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楊秋紅先生(Mr. Yang Qiu Hong)，42歲，本集團珠海聯邦制藥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藥銷售部總經理。楊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青島科技大學（前稱「青島化工學院」）。楊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曾於本集團珠海聯邦制藥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生產、銷售及研究等領域的工作。楊先生現時負責本集團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銷售工作。

張文玉先生(Mr. Zhang Wen Yu)，43歲，本集團聯邦制藥（成都）有限公司總經理。張先生畢業於山東大學微生物系。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有逾十五年生產管理經驗，現時負責本集團成都工廠的管理。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收益及分類資料之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36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年內，本公司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登記。

如欲過戶而得享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權者，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之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0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於本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連同其原因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股份溢價及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修訂本）及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如緊隨分派或支付股息後，本公司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在債務到期之時予以清還，則股份溢價可用以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之股份溢價及儲備約為2,618,7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股份溢價及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39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施行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之概要條款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自實行購股權計劃以來，並沒有向任何參與者提呈及／或授出購股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任何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買賣、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之首五位最大客戶及供應商之合計營業額及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及總採購額均少於30%。

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本年度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蔡金樂先生 (主席)
彭躉女士 (副主席兼總經理)
梁永康先生
蔡海山先生
鄒鮮紅女士
朱蘇燕女士
方煜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紹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先生
黃寶光先生
宋敏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87條，梁永康先生、蔡海山先生、張品文先生及黃寶光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之簡介載於本年報第18至20頁。

董事之服務協議

蔡金樂先生、彭韙女士及梁永康先生已各自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期三年，除非根據服務合約條款予以終止。根據該等服務合約，本公司應付蔡金樂先生年度薪金為4,800,000港元及分別應付彭韙女士及梁永康先生初期年度薪金為3,600,000港元，並根據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於十二個月服務期間完結後酌情予以檢討。彭韙女士亦有權享有不超過人民幣50,000元的按月業績花紅，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經參考本集團業績後釐定。各執行董事亦將有權收取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酌情釐定的花紅。

蔡海山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訂立服務協議，彼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三日起獲委任，任期最多為三年。蔡先生於其後的任期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於本公司其後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蔡海山先生出任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酬為每年1,800,000港元。

鄒鮮紅女士、朱蘇燕女士及方煜平先生各自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訂立服務協議，彼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獲委任，任期最多為三年。彼於其後的任期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於本公司其後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鄒鮮紅女士、朱蘇燕女士及方煜平先生出任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酬為每年1,800,000港元，亦有權享有不超過每月人民幣60,000元的酌情獎勵花紅，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經參考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根據該等執行董事服務合約，年薪增幅及應付花紅的金額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酌情釐定，惟該等服務合約的有關各方須放棄投票，並於董事會作出任何該等決定時不計入為法定人數。

蔡紹哲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據此，彼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為期一年，任期最長可達三年，除非根據委任書的條款予以終止。蔡紹哲女士的年度董事袍金為960,000港元。蔡紹哲女士亦有權享有年度酬金840,000港元，作為彼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出任董事之酬金。

黃寶光先生及宋敏先生已各自與本公司簽署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委任書，張品文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等同意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一年，並於其後繼續有效。任期最長可達三年，除非根據委任書條款予以終止。以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人的年度董事袍金為240,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被提名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協議。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之競爭業務權益及合約

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再者，在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於本集團業務相關之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及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淡倉：

董事名稱	本公司／相關法團	股份數目	備註	身份	權益百分比
蔡金樂先生	本公司	954,502,000 (L)	(1)	一項信託之創立人	73.33%
蔡金樂先生	本公司	95,000,000 (S)	(2)	聯同其他人士擁有的權益	7.29%
蔡金樂先生	Gesell Holdings Limited	805,000,000 (L)	(3)	一項信託之創立人	61.85%
蔡金樂先生	Heren Far East Limited	805,000,000 (L)	(4)	一項信託之創立人	61.85%
彭韙女士	本公司	1,548,000 (L)		個人權益	0.12%
梁永康先生	本公司	450,000 (L)		個人權益	0.03%
蔡海山先生	本公司	100,000 (L)		個人權益	0.01%
鄒鮮紅女士	本公司	810,000 (L)		個人權益	0.06%
朱蘇燕女士	本公司	440,000 (L)		個人權益	0.03%
方煜平先生	本公司	228,000 (L)		個人權益	0.02%
蔡紹哲女士	本公司	600,000 (L)		個人權益	0.05%

L/S: 好倉／淡倉

備註：

- (1) 蔡金樂先生（「蔡先生」）為一項酌情信託「蔡氏家族信託」之創立人，該信託之對象包括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蔡紹哲女士及蔡先生其他特定家庭成員（但不包括蔡先生本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蔡先生被視為擁有Gesell Holdings Limited（「Gesell」）及Heren Far East Limited（「Heren」）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Gesell及Heren構成蔡氏家族信託的部份財產，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在Heren實益擁有80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另外，蔡先生以個人名義持有54,322,000股本公司股份，蔡先生亦被視為在其配偶寧桂珍女士（「寧女士」）所實益擁有18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Heren向蔡先生及寧女士借出95,000,000股股份。因此，蔡先生擁有954,502,000股的好倉股份。
- (2) 蔡先生及寧女士向HSBC Private Bank (Suisse) S.A.轉借彼等從Heren借入的95,000,000股股份。
- (3) 蔡先生為蔡氏家族信託之創立人，而Gesell構成蔡氏家族信託的部分財產。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擁有Gesel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 (4) 蔡先生為蔡氏家族信託之創立人，而Heren構成蔡氏家族信託的部分財產。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擁有Heren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年內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任何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實益之權利；以上人士於年內亦無行使所述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各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記錄，以下股東（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包括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淡倉：

名稱	備註	身份	持有之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Heren		實益擁有人	805,000,000(L)	61.85%
Gesell	(1)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805,000,000(L)	61.85%
DBS Trustee H.K. (Jersey) Limited	(2)	信託人	805,000,000(L)	61.85%
HSBC Holdings Plc		實益擁有人	130,384,321(L)	10.01%
			136,921,675(S)	10.52%
Tradewinds Global Investors, LLC		實益擁有人	79,774,000(L)	6.13%
UBS AG		實益擁有人	73,742,300(L)	5.67%
			35,840,000(S)	2.75%

L/S: 好倉／淡倉

董事會報告

備註：

- (1) Gesell因擁有Here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擁有由Heren持有80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2) DBS Trustee H.K. (Jersey) Limited為蔡氏家族信託之信託人，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蔡氏家族信託透過Heren及Gesell於80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刊載於本年報第30至33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公開予本公司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繼續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彭建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優秀企業管治是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集團表現的核心。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除下述之偏離行為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已遵從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由七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成員之簡歷及其關係已載於第18至22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董事會已設立兩個董事委員會，分別是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載列如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職責將於本報告的稍後篇幅作出說明。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蔡金樂	4/4	不適用	不適用
彭躉	4/4	不適用	不適用
梁永康	4/4	不適用	不適用
蔡海山	4/4	不適用	不適用
鄒鮮紅	4/4	不適用	不適用
朱蘇燕	4/4	不適用	不適用
方煜平	4/4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蔡紹哲	4/4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	4/4	2/2	1/1
黃寶光	4/4	2/2	1/1
宋敏	4/4	2/2	1/1

董事會負責訂立集團目標及策略並監察其表現。董事會亦會就年終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董事委任及股息和會計政策等項目作出決定，並會監察集團營運的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已將監督日常運作的責任和權力下放給管理人員。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均定期獲得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的更新資訊。董事亦可按照既定程序，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履行其責任，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於本年召開了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就董事會所有定期會議，全體董事均獲給予最少十四天通知，如有需要，董事可將討論事項納入有關議程。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附連之董事會文件在開會前一段合理時間內派發予所有董事。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草稿會在合理時間內交董事傳閱，讓董事在確定會議記錄前提出意見。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各會議經正式委任的秘書保存，全體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的文件及有關資料，並會及時獲得充分資料，使董事會可就提呈會議的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主席及總經理

主席蔡金樂先生及總經理彭韋女士的資料已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於本財政年度有所分別，以加強其各自的問責性。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現有四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乃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其中一名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列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並會根據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值退選及重選。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提交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

董事提名

董事會負責考慮個別人士是否勝任董事一職，並負責批准及終止董事委任。

董事會主席負責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在有需要時新增董事名額。主席向董事會各成員建議合資格人選作考慮。董事各成員將根據候選人的資歷、經驗及背景評估有關人仕是否切合本集團的要求。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議決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及宋敏先生。宋敏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確保在制訂董事薪酬之政策上有正式及透明之程序。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及宋敏先生，張品文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部分載之條文一致，惟就該守則條文在薪酬委員會須釐定上市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之職責方面有所偏離。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僅會就董事（不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作出檢討（而非釐定），並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理由如下：

- (i) 董事會認為薪酬委員會並不適宜評估高級行政人員之表現，而有關評估程序由執行董事進行將更為有效；
- (ii) 執行董事負責監管高級管理人員，因而須有權力決定彼等之薪酬；及
- (iii) 執行董事並無理由會向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高於業界標準之薪酬，而由彼等釐定其薪酬待遇可減省支出，將有利於股東。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在本公司的網站內。

本年內曾召開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就董事的薪酬福利作出檢討。薪酬委員會確保無董事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及宋敏先生。張品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以及內部監控程序。本年共召開了二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了集團的財務申報事項，以及檢討了財務和會計方面的內部監控制度，並已提交改善建議給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部分載之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在本公司的網站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特別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標準。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5.4條，本公司亦已設定及採納標準守則為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以規管本集團若干被認為可能會擁有本公司未公開之股份敏感資料的僱員買賣本公司之證券。

問責及內部監控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集團財務報表承擔責任。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重要事件或情況可能質疑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在回顧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已經足夠和有效，公司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向本公司及本集團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

二零一一年度本年度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費用分別為3,680,000港元及2,980,000港元。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蔡金樂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Deloitte. 德勤

致：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列載於第36至103頁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本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我們的議定聘用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的責任 (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本行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	6,405,039	6,502,817
銷售成本		(4,576,261)	(3,934,763)
毛利		1,828,778	2,568,054
其他收入	8	89,531	40,216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1,018	16,44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26,182)	(939,082)
行政開支		(460,226)	(359,927)
其他開支		(110,257)	(70,612)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5,276	–
財務成本	10	(154,749)	(91,818)
除稅前溢利		183,189	1,163,280
稅項	12	(78,916)	(189,1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3	104,273	974,15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235,721	139,0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39,994	1,113,240
每股盈利(港仙)	15		
— 基本		8.0	78.2
— 攤薄		8.0	7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5,638,860	4,651,121
預付租金	17	110,493	108,523
商譽	18	3,740	3,588
無形資產	19	2,303	3,270
租賃土地按金		51,474	3,551
購買物業、廠房及機器訂金		449,153	136,185
可供出售投資	20	–	–
遞延稅項資產	27	24,323	35,659
		6,280,346	4,941,897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537,955	1,248,19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22	2,505,853	2,567,263
衍生金融工具	23	–	2,268
預付租金	17	2,701	2,58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589,446	381,6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948,604	464,055
		5,584,559	4,665,99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	25	2,286,763	1,968,439
衍生金融工具	23	1,517	–
應付稅項		33,837	83,704
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26	3,086,309	2,350,074
		5,408,426	4,402,217
流動資產淨值		176,133	263,7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456,479	5,205,6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	75,841	95,735
可換股債券	28	693,097	–
可換股債券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	28	260,920	–
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26	250,000	–
		1,279,858	95,735
		5,176,621	5,109,94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3,015	13,015
儲備		5,163,606	5,096,9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76,621	5,109,942

載於第36至10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蔡金樂
董事

梁永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2,000	768,901	286,032	267,092	344,029	1,514,973	3,193,027
年內權益變動：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139,083	-	139,083
本年度溢利	-	-	-	-	-	974,157	974,15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9,083	974,157	1,113,240
已發行股份	1,015	1,207,815	-	-	-	-	1,208,830
發行股份之相關交易費用	-	(17,655)	-	-	-	-	(17,655)
分配	-	-	-	97,167	-	(97,167)	-
股息	-	-	-	-	-	(387,500)	(387,5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15	1,959,061	286,032	364,259	483,112	2,004,463	5,109,942
年內權益變動：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235,721	-	235,721
本年度溢利	-	-	-	-	-	104,273	104,27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235,721	104,273	339,994
分配	-	-	-	100,191	-	(100,191)	-
股息	-	-	-	-	-	(273,315)	(273,31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15	1,959,061	286,032	464,450	718,833	1,735,230	5,176,621

資本儲備指根據適用於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中國法規，在向股東宣派由董事會批准之股息前必須提取之中國法定儲備，直至該筆資金達至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為止。

特別儲備中包括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由本公司若干實益持有人繳付之部份註冊資本，金額為208,792,000港元。餘額77,240,000港元即為所收購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與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所付代價之公平值之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83,189	1,163,280
調整：		
存貨撥備（撥回）	65,322	(295)
呆賬（撥回）撥備	(8,231)	1,583
無形資產攤銷	1,082	2,347
預付租金攤銷	2,697	2,6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3,460	414,110
財務成本	154,749	91,818
銀行利息收入	(11,637)	(5,7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值	1,769	(2)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3,785	(2,268)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5,276)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840,909	1,667,479
存貨增加	(297,187)	(322,40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減少（增加）	174,709	(646,34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71,361)	135,762
經營產生之現金	647,070	834,494
已付所得稅	(138,571)	(166,28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08,499	668,20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1,195,236)	(1,088,2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327	8,319
預付租金增加	(125)	(104)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1,624,446)	(237,504)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436,769	156,384
已收利息	11,637	5,763
支付租賃土地按金	(46,727)	–
投資活動耗用之現金淨額	(1,412,801)	(1,155,3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273,315)	(387,500)
已付利息	(175,063)	(114,818)
新獲授借款(信託收據貸款除外)	3,848,759	2,193,033
償還借貸(信託收據貸款除外)	(2,945,958)	(2,138,042)
信託收據貸款(減少)增加淨值	(9,280)	8,172
發行可換股債券	970,440	–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相關開支	(39,777)	–
發行普通股	–	1,208,830
發行普通股之相關開支	–	(17,655)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375,806	752,0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值	471,504	264,883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3,045	6,68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4,055	192,48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8,604	464,0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8,604	464,055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Heren Far East Limited；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Gesel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元朗工業村福宏街六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7。

本公司及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因為本公司為一間公眾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且大部份投資者都在香港，因此董事認為港元更適合用於呈列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 詮釋第14號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 詮釋第19號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載於該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 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⁶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 1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測採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金融資產轉讓並非平均分佈於該期間內時作出披露。

董事預期應用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或對本集團日後轉讓金融資產所作披露產生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包括有關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的規定以及取消確認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詳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就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的業務模式持有的債務投資，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合約現金流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相關的最大影響，乃涉及金融負債(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者)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呈報方式。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而言，該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報，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影響將造成或加大損益內的會計誤算則作別論。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納入損益內。當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內呈報。

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的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設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廣闊。舉例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現時僅規定金融工具按照三級公平值等級作量化及質化披露，有關披露規定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大，以涵蓋其範圍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而應用新準則不會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但會致使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廣泛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保留選擇權，可於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貫的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規定於其他全面收入部分作出額外披露，致使其他全面收入的項目歸納成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可於其後重新分類的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涉及的所得稅須按同一基準分配。

對本集團而言，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當修訂於往後的會計期間應用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方式相應更改。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披露之適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詳情見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時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監管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藉此從其業務中得益，則對其取得控制權。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已在適當情況下分別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倘有需要，則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該等附屬公司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者一致。

集團內公司之所有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銷。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按年（或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於某個報告期因收購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首先將減值虧損分派，以扣減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則按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均直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損益確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在隨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損益時包括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之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交付貨品及其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未提取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計算，有關利率乃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該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及樓宇（在興建工程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包括在興建工程）經計及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確認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期或有關公司50年之經營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 – 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 25%
汽車	20% – 25%

預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往後入賬。

在興建工程是處於動工階段以供生產用途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興建中工程均按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後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對於合資格資產則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可作為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在興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採用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資產準備可投入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不會再繼續使用該資產而得到任何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會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自損益賬扣除。作為獎勵訂立經營租賃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按直線法於租約年期確認為租金開支之扣減項目。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須視乎各項資產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予本集團，以決定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明顯為經營租賃，則整項租賃獲分類為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將按租賃開始時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之租賃權益之相關公平值比例分配至土地及樓宇部份。

倘租金可以可靠地分配，土地租賃權益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經營租賃中列為「預付租金」。倘租金不能於土地及樓宇項目間可靠分配，全部租賃一般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

預付租金按成本扣除其後之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預付租金之成本於相關租賃／土地使用權或相關公司之經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活動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之階段性開發）而於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所有下列各項均已出現時方予確認：

- 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將可供運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及將其運用或出售；
- 有能力運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很可能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之方式；
- 有足夠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運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於開發期間有能力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應佔之開支。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開支總額。倘未能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扣除。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個別購入之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見上文與商譽有關之會計政策）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將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若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若有）程度。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貫分配基準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最小組別。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見上文與商譽有關之會計政策) 之減值虧損 (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 (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就此作出調整)。

倘資產可收回數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賬面值將扣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隨後於撥回減值虧損時，該資產之賬面值將調高至可收回數額之經修訂估計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於過往年度被釐定為未出現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購買之所有成本及 (如適用) 轉換成本及將存貨轉移至現時位置及狀況之其他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預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售價減預計售出所需之成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先以公平值計算。首次確認時，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 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將視乎情況加入或扣除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即時經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歸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首次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為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項目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資產首次確認時於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而支付或收取的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會分類列作持作買賣用途及分類列作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 其主要以在不久將來出售為目的而購買；或
- 其為本集團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及擁有賺取短期利潤之近期實際模式；或
- 其為非指定及不具有有效對沖作用之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於重新計量產生之公平值變動於產生變動期間直接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並非於活躍市場有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之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請參閱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期滿投資之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指定其於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對於活躍市場無報價而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則以報告期間結束時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請參閱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除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評估以顯示有否減值。倘存在客觀憑證，證明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預期日後之現金流量將受影響，該金融資產即被認為需進行減值。

就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該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將被認為減值之客觀憑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憑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合約對方之重要財務困難；或
- 未能支付利息或本金款項或違反該等責任；或
- 借款人將有可能進行清盤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方面，個別資產評估為並無出現減值則於其後期間另外進行整體減值評估。一組應收款項之客觀減值憑證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往悉數追收款項之經驗，延遲付款數目於該組別有所增加遠超平均貸款期、與及全國或當地經濟條件可察覺地改變與未能回收之應收款項有關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倘具客觀憑據需進行減值，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其減值之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

就以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額乃資產賬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折讓後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差額。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除應收貿易款項或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低外，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按減值虧損直接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當債務被視為未能回收，則於撥備賬中註銷。於其後重新收取的先前撇銷的款項將計入損益。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中撥回，惟投資之賬面值於減值撥回當日不得超過其於未有確認減值前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之實質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為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與及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負債之預計有效期間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日後現金支付款項(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整體之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準確折現至首次確認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續)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隨後會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證實扣除所有負債後集團資產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予以確認。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部分、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部分

由本集團發行並包含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部分之可換股債券於初步確認時獨立分類為各相關項目。換股選擇權若不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之自身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並就如何結算給予本公司選擇權，即為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導致贖回金額與負債於各行使日期之攤銷成本有不同之提早贖回選擇權，即為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期，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均按公平值確認。

於其後期間，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按相關公平值比例分配至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與換股選擇權及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有關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扣除。與負債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年期內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報告期間結束時之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隨即於損益賬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非衍生主合約所包括的衍生工具的風險及特性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則該等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衍生工具處理，而主合約不會按公平值計量而將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將金融資產及其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會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會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間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當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獲取消確認。獲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相當時間就作出擬定用途或出售準備之資產）所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而作暫時投資之特定借貸，其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自可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會在其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資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資助後，政府資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有系統地確認為損益，確認之期間須為資助擬補償的成本被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政府補助於需要其與相關成本配合之期間確認為收入。關於可予折舊資產之政府補助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遞延收入，並於該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撥至收入。其他政府補助確認為收入，入賬期須有系統地與資助擬補償的成本之入賬期配合。用以補償已招致開支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援而與未來成本概無關係的應收政府補助，在可收取的期間確認為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為現行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行應繳稅項根據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報之溢利間之差異乃基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及不獲扣減之項目所致。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以報告期間結束前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可能會出現可用以抵銷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之應課稅溢利而予以確認。倘若暫時性差異乃基於商譽或於一項不影響稅務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之情況除外）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該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並預期可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作檢討，並作出調減直至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計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內適用之稅率，並依據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際已制定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之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確認於損益，惟當涉及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編製每個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採用非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一律以交易日現行匯率折算為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通用之貨幣）入賬。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以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折算。

因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折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內之損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資料而言，集團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日期結束時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及累積權益中確認（外匯儲備）。

退休福利費用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或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款項乃於僱員提供服務後而享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4. 重要估計不確定因素

能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風險之未來重要假設及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重要估計不確定因素，茲在下文討論。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在應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會計政策時，管理層會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情況之經驗以及參考相關行業標準，估計各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由於商業及技術環境改變以致少於原先估計者，有關差額將對折舊開支計入損益之時間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構成影響。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5,638,8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651,121,000港元）。

4. 重要估計不確定因素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根據其會計政策定期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本集團根據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經濟利益之估計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根據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預期現金流量估計之評估結果，管理層相信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將可全額收回。本集團將對有關情況進行密切監控，倘有跡象顯示有關調整屬適當，則將於未來期間作出減值調整。

估計應收呆賬撥備

本集團須按照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評估結果就呆賬作出撥備。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對該等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分辨應收呆賬需要運用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倘預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評估結果與原先估計有別，則該差額將對該估計出現變化之年度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呆賬撥備之賬面值構成影響。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乃於附註22中披露。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之估計撥備

本集團須按照現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之評估結果作出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若干項目之可變現淨值低於該等項目之成本，則會對存貨作出撥備。辨別陳舊存貨需要運用對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之估計及對存貨狀況及可使用年期之估計。預期若干項目之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可作出減值。存貨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1,537,95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48,199,000港元）。

可換股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之估值

可換股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已建立程序確保估值技術由合資格人員開發，並由獨立於開發估值技術之人士驗證及評審。估值技術在用於估值前會經過核證，並作出調整以確保得出之結果反映實際市場狀況。然而，務請留意，部份輸入資料（例如，信貸及對手方風險以及風險相互關係、股價波動及本公司的股息收益率）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其估計及假設，並於必要時作出調整。倘任何估計及假設有變，可能導致可換股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有所變動。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嵌入式衍生工具之賬面值為260,9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可換股債券之條款詳情乃於附註28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平衡其持續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以及使用銀行融資之彈性。本集團亦監管即期及預期現金流量需求及定時遵守貸款契諾，以確保集團維持足夠營運資本及足夠資金額度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包括借貸（附註26）及可換股債券（附註28））、扣除銀行結餘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時檢討資本架構，於檢討中管理層考慮資金成本及相關風險，並採取適當行動以調整本集團之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層於本年度及報告期間結束時監控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以確保符合貸款契諾。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3,584,621	3,108,204
衍生金融工具	—	2,268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6,316,169	4,159,806
可換股債券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	260,920	—
衍生金融工具	1,517	—

6.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可換股債券及借貸。此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自附註內披露。該等金融工具有關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陳述如下。本集團對此類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恰當措施。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風險主要為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檢討管理每項風險之政策，撮要如下。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部份應收貿易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美元結算，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及信託收據貸款以歐元結算，因而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嚴密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幣風險，以及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抵銷外幣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即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之貨幣資產（負債）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美元	349,769	356,357
歐元	(1,759)	(10,492)

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

下列表格詳列本集團之人民幣（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美元及歐元升跌5%（二零一零年：5%）的敏感度。5%乃為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之合理變動的評估所用的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包括尚未結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對報告期間結束時匯率5%變動作兌換調整。下列（負）正數指人民幣兌美元及歐元升值5%時，年度溢利有所（減少）增加。當人民幣兌美元及歐元下跌5%時，可能對年度溢利有同等相反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外幣風險 (續)

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 (續)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美元		
本年度溢利	(15,199)	(15,487)
歐元		
本年度溢利	73	525

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大量借貸使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浮息借貸及銀行存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定息借貸及可換股債券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銀行存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原因為大部分存款均附有浮動利率。

利率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間結束時借貸及銀行存款的利率作基準以釐定風險。該分析假設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未償還負債於整年內並未償清。使用升跌50個點子代表管理層合理評估可能之利率變動。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點子（二零一零年：50個點子），而所有其他因素不變，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將減少／增加59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2,000港元）。

6.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與銀行訂立多項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其因以美元支付應收貿易賬款而面臨的貨幣波動風險。衍生工具未按對沖會計法列賬。本集團須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估計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由此導致本集團面臨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按公平值列賬之可換股債券之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亦使本集團面臨股本價格風險。

遠期匯率之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僅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所面臨之遠期購買率風險釐定。倘人民幣兌美元之遠期匯率上升5%而估值模式之所有其他輸入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度溢利將增加16,95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1,915,000港元)。倘人民幣兌美元之遠期匯率下跌5%，則本集團年度溢利將下降19,98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586,000港元)。

權益價格風險敏感度分析

倘用於評估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公平值之輸入估值模式之本公司股價上漲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下降約29,51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倘用於評估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值之輸入估值模式之本公司股價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增加約25,61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倘用於評估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值之輸入估值模式之本公司股價之預期波幅上升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減少約20,77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倘用於評估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值之輸入估值模式之預期波幅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增加約20,40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每類已確認之金融資產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該等資產之賬面值。

為使信貸風險減至最小，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釐定信貸額度、信貸批准及確保對逾期債務採取跟進行動之其他監察程序。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就新客戶之可信貸性進行研究，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給予客戶之限額於需要時進行檢討。

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對每項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進行審核，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交易對手財務穩健，故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

除存款存放於財務穩健之銀行，令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集中外，本集團之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之信貸風險並非相當集中，因有關風險乃分散於多名對手之中。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客戶佔總應收貿易賬款超逾5%。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本集團於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時遇到困難之風險。本集團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認為合適的水平，以撥支本集團的營運所需，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確保符合貸款契諾。

本集團依賴銀行及其他貸款為重要流動資金來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借貸額度為1,580,20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870,073,000港元）。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表格乃根據本集團須付金融負債最早之日的非折現現金流量（包括透過合約利率（或如為浮息，則按報告日期相關市場現行利率）計算支付利息）而製定。下表尚不包括計入借貸、貼現票據之金額1,004,76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78,420,000港元），其日後不會導致任何現金流出。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6.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加權平均 利率	即期 千港元	0-60日 千港元	61-90日 千港元	91-180日 千港元	181-365日 千港元	1-5年 千港元	非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附帶利息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	-	1,138,558	929,726	218,479	-	-	2,286,763	2,286,763
附息財務工具									
借貸									
一定息	4.81%	503,472	287,910	37,641	-	-	-	829,023	826,434
一浮息	7.18%	1,195,062	4,127	-	64,914	8,281	263,937	1,536,321	1,505,111
可換股債券 一定息	7.50%	-	-	-	36,557	36,557	1,268,924	1,342,038	693,097
		1,698,534	1,430,595	967,367	319,950	44,838	1,532,861	5,994,145	5,311,405

	加權平均 利率	即期 千港元	0-60日 千港元	61-90日 千港元	91-180日 千港元	181-365日 千港元	非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附帶利息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	-	842,852	693,343	269,328	4,209	1,809,732	1,809,732
附息財務工具								
借貸								
一定息	5.21%	512,585	-	-	-	-	512,585	512,585
一浮息	6.71%	959,069	-	-	-	-	959,069	959,069
		1,471,654	842,852	693,343	269,328	4,209	3,281,386	3,281,3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概列以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期為基礎並附帶按要求還款之條款之定期貸款到期分析。該等款額包括運用特定之定息及浮息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因此，該等款額高於上述到期分析所列「即期」之時段中所披露之款額。基於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有關銀行不大可能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定期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日期還款。

到期分析 – 以協定還款期為基礎並附帶按要求還款之條款之定期貸款

	即期	0-60日	61-90日	91-180日	181-365日	1-2年	2-5年	非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6,516	66,043	101,067	453,615	763,974	115,413	1,786,628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8,326	90,245	185,026	387,110	212,592	390,269	1,553,568

倘浮息利率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訂之利率出現分別，則計入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息利率工具之金額可能會出現變動。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按折讓現金流量分析，根據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所報遠期匯率計算，及採用該等工具有效期內適用之收益率進行折現。

6.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 (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載列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按照其公平值可予觀察之程度分為第1至第3級之分析：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進行之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按資產或負債之可直接觀察（即價格）或間接觀察（即基於價格計算）所得數據（第1級之報價除外）進行之計量。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不可觀察之數據）之估值方法進行之計量。

金融資產之級別乃按公平值計量的最低水平的重要數據釐定。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負債）資產：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1,517)	-	(1,517)
可換股債券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	(260,920)	(260,920)
總計	(1,517)	(260,920)	(262,437)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2級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2,268

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調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 (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續)

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金融負債之第3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發行可換股債券	265,106
匯兌調整	1,090
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	(5,27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920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的已收或應收淨額，再扣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銷售藥品	6,405,039	6,502,817

分類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確認經營分部必須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並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本集團內部報告分類為基準。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本集團現有三個業務收入來源 – (i)銷售中間體產品(「中間體」)；(ii)銷售原料藥(「原料藥」)；及(iii)銷售抗生素制劑產品、非抗生素制劑產品及空心膠囊(合稱「制劑產品」)。該三個收入來源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經營及報告分部。

(a)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表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654,576	2,836,473	1,913,990	6,405,039	-	6,405,039
分部間銷售	1,313,172	229,867	-	1,543,039	(1,543,039)	-
	2,967,748	3,066,340	1,913,990	7,948,078	(1,543,039)	6,405,039
業績						
分部溢利	36,754	8,791	289,459			335,004
抵銷未實現溢利	55,251	5,440	7,653			68,344
	92,005	14,231	297,112			403,348
未分類其他收入						14,634
未分類企業支出						(96,338)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018
可換股債券						
衍生工具部分						
公平值變動的收益						5,276
財務成本						(154,749)
除稅前溢利						183,1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a)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表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710,429	2,875,592	1,916,796	6,502,817	-	6,502,817
分部間銷售	1,281,911	241,968	-	1,523,879	(1,523,879)	-
	2,992,340	3,117,560	1,916,796	8,026,696	(1,523,879)	6,502,817
業績						
分部溢利	575,280	276,440	436,139			1,287,859
抵銷未實現溢利	(4,790)	(2,807)	10,809			3,212
	570,490	273,633	446,948			1,291,071
未分類其他收入						7,264
未分類企業支出						(59,6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16,449
財務成本						(91,818)
除稅前溢利						1,163,280

計量

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根據被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的分部溢利計量表現。稅務並不分派予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營業額、盈虧、資產及負債根據分部的營運進行分類。

分部間營業額按現行市價扣除。

可報告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雜項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集團支出及員工成本及財務費用。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中間體	6,293,598	4,802,246
原料藥	2,754,091	2,775,106
制劑產品	1,254,843	1,146,936
總分部資產	10,302,532	8,724,288
可報告分部負債		
中間體	1,392,147	958,160
原料藥	789,892	927,533
制劑產品	104,724	82,746
總分部負債	2,286,763	1,968,439

計量

可報告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可報告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應付稅項、借貸、遞延稅項負債、可換股債券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及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c) 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對賬

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總資產及總負債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10,302,532	8,724,288
未分類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24,323	35,659
衍生金融工具	–	2,2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589,446	381,6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8,604	464,055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總資產	11,864,905	9,607,894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2,286,763	1,968,439
未分類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517	–
應付稅項	33,837	83,704
借貸	3,336,309	2,350,074
遞延稅項負債	75,841	95,735
可換股債券	693,097	–
可換股債券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	260,920	–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總負債	6,688,284	4,497,952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d)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包括：				
預付租金之攤銷	1,739	588	370	2,697
無形資產之攤銷	–	–	1,082	1,08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42,286	56,890	54,284	453,460
作出(撥回)存貨撥備	30,382	35,881	(941)	65,3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55	453	561	1,769
年內新增之預付租金	125	–	–	125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868,363	308,361	63,745	1,240,469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包括：				
預付租金之攤銷	1,753	562	354	2,669
無形資產之攤銷	–	–	2,347	2,34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27,264	47,152	39,694	414,110
撥回存貨撥備	–	–	(295)	(2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2	–	2
年內新增之預付租金	104	–	–	104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535,808	258,192	95,706	889,7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e) 地區分類

按客戶所在地域市場劃分（而不論產品原產地）之營業額及按資產所在地之非流動資產呈列如下：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中國（所在國）	4,397,079	4,544,686	6,133,498	4,776,369
歐洲	407,515	437,571	—	—
印度	971,106	936,256	—	—
香港	66,195	30,873	122,525	129,869
中東	75,411	91,922	—	—
南美洲	114,202	90,385	—	—
其他亞洲地區	330,169	273,921	—	—
其他地區	43,362	97,203	—	—
	6,405,039	6,502,817	6,256,023	4,906,238

附註：

- 1) 歐洲、其他亞洲地區及其他地區個別國家之外部客戶營業額分析並未呈報，乃由於制訂該等必要資料的成本將會過於冗餘。
- 2)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f)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佔本集團總銷售10%以上的客戶。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1,637	5,763
原材料銷售	34,496	15,232
津貼收入(附註35)	40,401	17,720
雜項收入	2,997	1,501
	89,531	40,216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外匯兌換淨收益	16,572	14,1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收益	(1,769)	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3,785)	2,268
	11,018	16,449

10.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	185,930	114,81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13,799	—
	199,729	114,818
減：被資本化成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44,980)	(23,000)
	154,749	91,818

年內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乃自一般性借貸組合產生，按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之6.01%（二零一零年：5.31%）年率的資本化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a) 董事

本集團向董事支付有關年度酬金之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蔡金樂	彭建	梁永康	蔡海山	方煜平	鄧鮮紅	朱蘇燕	蔡紹哲	張品文	黃寶光	宋敏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	-	-	-	-	-	-	960	240	240	240	1,680
其他酬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4,800	3,600	3,600	1,800	1,800	1,800	1,800	840	-	-	-	20,040
花紅*	-	135	-	-	230	230	230	-	-	-	-	825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	19	12	12	5	16	12	24	-	-	-	100
	4,800	3,754	3,612	1,812	2,035	2,046	2,042	864	-	-	-	20,965
酬金總額	4,800	3,754	3,612	1,812	2,035	2,046	2,042	1,824	240	240	240	22,645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續)

(a) 董事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蔡金樂 千港元	彭建 千港元	梁永康 千港元	蔡海山 千港元	方煜平 千港元	鄧鮮紅 千港元	朱蘇燕 千港元	蔡紹哲 千港元	張品文 千港元	黃寶光 千港元	宋敏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	-	-	-	-	-	-	960	240	240	240	1,680
其他酬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4,800	3,600	3,680	1,800	300	300	300	840	-	-	-	15,260
花紅*	-	709	-	-	216	216	216	-	-	-	-	1,357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	31	12	12	16	5	40	24	-	-	-	140
	4,800	4,340	3,692	1,812	532	521	556	864	-	-	-	17,117
酬金總額	4,800	4,340	3,692	1,812	532	521	556	1,824	240	240	240	18,797

* 執行董事將有權享有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參照本集團業績決定的酌情花紅。

(b) 僱員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薪酬最高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其詳情已載於上文。

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稅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7,854	10,953
中國企業所得稅	52,547	159,057
中國預扣稅	26,127	11,960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220)	(606)
中國	—	(2,734)
	86,308	178,630
遞延稅項(附註27)	(7,392)	10,493
	78,916	189,123

該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適用稅率並根據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同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生效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若干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在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所有未屆滿稅項虧損後，自首個獲利年度起首兩年可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其後三年之企業所得稅可獲50%減免。此等相關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將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屆滿。

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詳盡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未享有優惠稅率的附屬公司，其內資及外資企業的新稅率統一為25%。根據不追溯條文，享有優惠稅率的附屬公司，其新稅率到二零一二年由18%逐步增加至25%。此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如該等附屬公司合資格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則該等附屬公司將均享有15%之稅率，及有關資格須每三年進行續期。

12. 稅項 (續)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出之財稅字2008第1號文件，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實體從其所產生的溢利中向非中國稅務居民分配股息，須根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章以及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91章之規定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未分派盈利之遞延稅項6,2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0,631,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有關年度之稅項支出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83,189	1,163,280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零年：25%）計算之稅項	45,797	290,82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8,986	1,81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543)	(3,781)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20)	(3,34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5,521	6,024
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4,337	(23,056)
中國預扣稅	6,233	50,631
中國附屬公司獲批准享有的優惠稅率之影響	(16,150)	(79,216)
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稅項之影響	(410)	(56,944)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4,331)	(4,995)
其他	696	11,167
有關年度之稅項支出	78,916	189,1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已計入）：		
作出（撥回）存貨撥備（附註）	65,322	(295)
（撥回）作出呆賬撥備淨額	(8,231)	1,583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3,680	3,450
預付租金攤銷	2,697	2,669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3,460	414,110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1,082	2,347
	454,542	416,457
減：計入短期停頓生產虧損	(11,696)	—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的金額	(6,361)	(471)
	436,485	415,986
租賃物業經營租賃付款	3,020	1,86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成本	649,057	552,724
退休福利成本	55,813	41,723
	704,870	594,447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之金額	(7,856)	(4,772)
	697,014	589,675
由於機械故障導致之短暫停產虧損（計入其他開支）	22,588	1,510
研究及開發費用（計入其他開支）	74,217	52,372

附註：於本年內，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之存貨撥備乃根據它們的淨變現值而評定。

14. 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派發之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18港仙 (二零零九年：19港仙)	234,270	237,500
已派發之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 (二零一零年：12港仙)	39,045	150,000
	273,315	387,500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18港仙)。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及攤薄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溢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溢利 (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04,273	974,157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01,500	1,246,144

計算每股攤薄溢利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乃由於彼等之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06,091	3,280,178	81,142	49,686	452,539	5,469,636
匯兌調整	69,766	143,644	3,356	2,137	21,237	240,140
添置	72,755	116,056	5,438	10,607	684,850	889,706
出售	(5,306)	(18,628)	(5,470)	(4,225)	–	(33,629)
重新分類	268,922	334,208	5,305	88	(608,523)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2,228	3,855,458	89,771	58,293	550,103	6,565,853
匯兌調整	85,519	173,058	3,992	2,440	28,226	293,235
添置	35,469	159,662	8,648	5,830	1,030,860	1,240,469
出售	(5,032)	(18,102)	(2,805)	(2,406)	–	(28,345)
重新分類	259,003	555,251	10,743	352	(825,349)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7,187	4,725,327	110,349	64,509	783,840	8,071,212
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11,446	1,153,934	62,253	32,235	–	1,459,868
匯兌調整	9,287	52,826	2,561	1,392	–	66,066
年內計提	68,748	328,164	9,439	7,759	–	414,110
出售時撇銷	(2,064)	(15,924)	(4,335)	(2,989)	–	(25,31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7,417	1,519,000	69,918	38,397	–	1,914,732
匯兌調整	12,395	68,373	2,936	1,705	–	85,409
年內計提	75,340	361,089	8,404	8,627	–	453,460
出售時撇銷	(3,140)	(15,639)	(1,515)	(955)	–	(21,24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2,012	1,932,823	79,743	47,774	–	2,432,35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5,175	2,792,504	30,606	16,735	783,840	5,638,86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811	2,336,458	19,853	19,896	550,103	4,651,121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包括位於以下之物業：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中期租約	113,089	116,112
位於中國租賃土地之樓宇：		
中期租約	1,902,086	1,608,699
	2,015,175	1,724,81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為63,47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7,143,000港元）之中國之樓宇正在申請房屋所有權證。

17. 預付租金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預付租金包括：		
中國土地使用權：		
中期租約	113,194	111,111
就報告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110,493	108,523
流動資產	2,701	2,588
	113,194	111,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437
匯兌調整	15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8
匯兌調整	15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0

為了測試減值，不確定可使用年期之商譽已分配至兩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一家生產原料藥附屬公司，及一家制劑產品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分配給此等單位之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料藥	955	915
製劑產品	2,785	2,673
	3,740	3,588

根據於有關報告期間結束時所作商譽減值測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其現金產生單位所含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商譽並無任何減值。

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確定。使用價值計算法利用現金流預測（依據五年期之經批核財務預算）及折現率11.31%（二零一零年：12.13%）計算確定。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已採用零增長率作推斷。主要假設之預算總毛利乃根據以往業績及本集團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基準。

19.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2,994
匯兌調整	96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57
匯兌調整	1,0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73
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7,544
匯兌調整	796
年內計提	2,34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87
匯兌調整	901
年內計提	1,80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7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0

無形資產指於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所授予製造制劑產品之執照有效期內，所產生之開發成本賬面值。此等執照授權本集團自批出有關執照日期起計，五年內有權應用相關技術製造制劑產品。因此，無形資產之成本按五年之可使用年期攤銷。

無形資產包括成本為16,239,000港元之執照（二零一零年：15,579,000港元），其於報告期間完結時已全數攤銷，以及執照已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23,417	23,417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23,417)	(23,417)
	-	-

上述非上市投資即為由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之私人企業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權證券之投資。其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值計算，由於合理公平值估算範圍差距極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董事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業績及往年財政狀況進行審計，並決定投資應全數減值。因此，於往年已確認減值虧損為23,417,000港元。

21. 存貨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74,476	388,696
在製產品	230,443	417,470
製成品	933,036	442,033
	1,537,955	1,248,199

2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051,064	2,287,506
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472,577	304,738
減：應收呆賬撥備	(17,788)	(24,981)
	2,505,853	2,567,263

本集團通常給予貿易客戶平均30天至120天之信用期，亦可根據與本集團貿易額及付款情況對若干經挑選客戶延長信用期。應收票據之到期期間為90天至180天。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扣除報告期末之應收呆賬撥備）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0至30日	527,689	638,200
31至60日	247,935	345,011
61至90日	90,433	69,956
91至120日	122,432	9,113
121至180日	76,311	7
超過180日	4,432	1,581
	1,069,232	1,063,868
應收票據		
0至30日	115,130	119,024
31至60日	124,258	208,601
61至90日	126,332	179,965
91至120日	248,146	250,037
121至180日	348,513	440,427
超過180日	14,960	603
	977,339	1,198,6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 (續)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72% (二零一零年：98%) 為尚未過期或尚未減值，並均於期後悉數收回或相關債務人與本集團維持活躍貿易業務關係。

包括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為258,451,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26,760,000港元)，此結餘截至報告期末已逾期，本集團並未對其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因信貸狀況並無重大改變及隨後已償付，該結餘仍被認為可收回。本集團對此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61至90天	40,316	15,456
91至120天	122,432	9,113
121至180天	76,311	7
180天以上	19,392	2,184
	258,451	26,760

當決定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是否可以收回時，本集團會考慮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賬款由最初給予信貸日至報告期末信貸狀況之變動。由於客戶基礎龐大且並無關連，信貸集中風險有限。董事相信不需要進一步作出較綜合財務報表內呆賬撥備更多的信貸撥備。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4,981	22,214
匯兌調整	1,038	1,184
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0,544	4,675
減值虧損撥回	(18,775)	(3,092)
年末結餘	17,788	24,981

2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 (續)

呆賬撥備變動 (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結餘總額17,78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4,981,000港元)已個別釐定作減值處理，乃與身陷財務困境之客戶有關。管理層經評估認為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預期將無法全額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貼現予銀行具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為1,004,76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78,420,000港元)，乃透過就預期該等應收賬款之虧損(其中17,4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2,520,000港元)由本集團之債務人發出，其餘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發出)提供信貸擔保。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本集團應收賬款的全額賬面值及已貼現所收取的現金確認為抵押借款(見附註26)。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債務人發行之為數417,78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29,865,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已向本集團債權人背書(見附註25)。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賬面值為296,46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38,672,000港元)以美元(為個別集團實體之外幣)計值之應收貿易賬款。

23.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遠期外匯合約－(負債)資產	(1,517)	2,268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多項美元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其因以美元結算應收貿易賬款而面臨的貨幣波動風險。該等衍生工具未按對沖會計法列賬。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之未償還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價值合共為5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452,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57,400,000港元))。此合約須於到期日結算其淨額，並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該等遠期外匯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衍生金融工具 (續)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40元
賣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9元
賣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四月九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8元
賣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8元
賣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7元
賣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6元
賣出2,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3元
賣出2,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3元
賣出2,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2元
賣出2,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2元
賣出2,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2元
賣出5,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1元
賣出5,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1元
賣出5,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1元
賣出5,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0元
賣出5,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6元
賣出5,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6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6,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1美元兌人民幣6.72元
賣出6,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1美元兌人民幣6.71元
賣出6,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1美元兌人民幣6.70元
賣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	1美元兌人民幣6.59元
賣出6,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	1美元兌人民幣6.58元
賣出6,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	1美元兌人民幣6.57元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已抵押銀行存款：		
人民幣	583,875	370,387
港元	5,567	5,567
美元	4	5,670
	589,446	381,624

人民幣於中國並非為可以自由兌換之貨幣，款項匯至境外受到中國政府之外匯管制。

已抵押銀行存款存入指定銀行，作為由銀行提供給本集團一般短期銀行融資之一部分抵押，並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見附註3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平均實際年利率範圍為0.5%至3.3%（二零一零年：1.53%至2.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人民幣	682,732	212,475
港元	212,276	239,565
美元	53,296	12,015
歐元	300	—
	948,604	464,055

人民幣於中國並非為可以自由兌換之貨幣，款項匯至境外受到中國政府之外匯管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 (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原到期期限為三個月或更短之短期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的實際年利率範圍為0.001%至1.31% (二零一零年：0.001%至1%)。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一般就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分別獲其供應商授予最多12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0天至90天	813,629	750,506
91天至180天	467,615	242,167
180天以上	22,070	4,436
	1,303,314	997,109
應付票據		
0天至90天	108,261	301,815
91天至180天	157,859	235,360
	266,120	537,1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97,389	316,01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419,940	118,140
	2,286,763	1,968,439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 (續)

以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分別包括362,724,000港元及55,05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 498,642,000港元及31,223,000港元)已經由背書票據方式支付之款項,其到期日於報告期末尚未逾期(見附註22)。

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包括賬面值為1,759,000港元(二零一零: 1,212,000港元)以歐元(為個別集團實體之外幣)計值之其他應付款項。

26. 借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2,331,545	1,462,374
具追索權的貼現票據(附註22)	1,004,764	878,420
信託收據貸款	-	9,280
	3,336,309	2,350,074
分析如下:		
有抵押	1,889,145	1,504,605
無抵押	1,447,164	845,469
	3,336,309	2,350,074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關賬面值	1,387,775	878,420
須於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償還之有關賬面值	250,000	-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之賬面值:		
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	877,909	891,003
無須於報告期間完結日起一年內償還 (惟載於流動負債項下)*	820,625	580,651
	3,336,309	2,350,074
減: 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3,086,309)	(2,350,074)
非流動負債項下的款項	250,000	-

* 有關款額之到期日乃以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為依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借貸 (續)

本集團之借款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利率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利率－浮動利率	551,746	679,318
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利率－固定利率	1,831,198	1,391,005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至2.5%	953,365	279,751
	3,336,309	2,350,074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抵押作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浮動利率借貸之實際年利率範圍為1.96%至8.56%（二零一零年：1.83%至8.09%）。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借貸之實際年利率範圍為2.40%至13.48%（二零一零年：4.86%至5.56%）。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託收據貸款之實際年利率範圍為2.27%至2.7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本集團之借貸乃賬面值為9,280,000港元之信託收據貸款，以歐元計值，此乃各集團實體之外幣。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情況：

	加速（稅項） 會計折舊 千港元	存貨之 未變現溢利 千港元	附屬公司之 未分配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1,820)	18,580	(57,064)	(50,304)
匯兌調整	721	—	—	721
計入（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28,995	(817)	(50,631)	(22,453)
重新分配至即期稅項	—	—	11,960	11,96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96	17,763	(95,735)	(60,076)
匯兌調整	1,166	—	—	1,166
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1,534)	(10,968)	(6,233)	(18,735)
重新分配至即期稅項	—	—	26,127	26,12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528	6,795	(75,841)	(51,518)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24,323	35,659
遞延稅項負債	(75,841)	(95,735)
	(51,518)	(60,0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 (續)

由於不大可能產生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用以抵扣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以下項目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呆賬撥備	17,788	24,981
存貨撥備	94,337	26,545
	112,125	51,526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未確認稅項虧損為156,49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2,857,000港元）。由於未來溢利不可預測，故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五年內到期之為數71,20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零）之虧損。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8.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以人民幣計值、以美元結算、利率為7.5%之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90,000,000元，初始轉換價為每股7.2港元（可予調整），按固定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137元結算。債券將按其人民幣本金額按即時匯率轉換為等值美元之固定金額，連同應計但尚未支付之利息，於結算日結算。債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債券附帶利息自發行日期起（包括該日），按每年7.5%之利率，參考其本金額計算，每半年到期後支付一次，於每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五月十四日支付，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首個付息日開始支付。債券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到期日」）到期，屆時將由本公司按面值於到期日贖回。

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期間之任何時間行使轉換權。本公司將應債券持有人之要求，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之後，按照人民幣本金額按即時匯率轉換為等值美元之金額，連同應計但尚未支付之利息，於結算日贖回全部或部份債券。

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後任何時間贖回全部但並非部分當時尚未贖回債券，贖回價相等於人民幣本金額於結算日按即時匯率轉換為等值美元之固定金額連同截至固定贖回日的應計利息，條件為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按適用於相關交易日的當前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於刊發有關贖回通知當日以前30個連續交易日當中有任何20日，至少須等於當時生效贖回價的140%（按1.00港元=人民幣0.8137元的固定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28. 可換股債券 (續)

倘於發出通知日期前至少最初所發行債券的人民幣本金額的90%已轉換、贖回或購回及註銷，本公司可於固定贖回日期前的任何時間贖回全部但並非部分當時尚未贖回債券，贖回價相等於本金人民幣金額等值的美元金額連同應計但未付利息。

債券包含負債部分、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換股選擇權被分類為衍生工具，原因是有關轉換償付將不會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之自身股本工具，而是就如何結算給予本公司選擇權。本公司及持有人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與主負債部分之關係並不密切，原因是提早贖回金額與負債於各行使日期之攤銷成本並不接近。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均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按相關公平值比例分配至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部分。與換股選擇權及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有關之交易成本約10,867,000港元即時於損益內扣除並計入其他開支中。與負債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約28,910,000港元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年期內攤銷。

附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債券公平值經董事參考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具的估值報告釐定。年內，債券之負債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變動如下：

	負債部分 千港元	嵌入式 衍生工具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發行可換股債券	705,334	265,106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開支	(28,910)	—
已付利息	13,799	—
匯兌調整	2,874	1,090
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	(5,2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93,097	260,9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可換股債券 (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輸入資料及假設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四日
本公司的股價	4.47港元	4.95港元
行使價	7.20港元	7.20港元
餘下年期		
無風險比率	3.371%	3.199%
預期波幅	48.30%	46.72%
預期股息率	4.83%	4.33%

預期波幅採用授出日期前本公司過往三年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

初步確認的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15.8%。

2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00,000,000	38,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200,000,000	12,000
發行股份	101,500,000	1,01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1,500,000	13,015

29. 股本 (續)

根據本公司、其母公司及配售代理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訂立之配售及認購協議，本公司之母公司同意以配售方式分別向獨立承配人出售本公司100,000,000股及51,500,000股股份。同時，本公司之母公司同意分別以8.50港元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50,000,000股新普通股，以及以15.22港元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51,500,000股新普通股。本公司從認購事項中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416,000,000港元及775,000,000港元，將用於擴充本集團現有之生產設施及其他資本開支。配售及認購事項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刊發之公佈內。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並將於採納日起至緊接該日起計十週年之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在此計劃下，本公司董事會可行使其酌情權，授出購股權給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合營夥伴的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承辦商、代理人或代表、投資者、賣方、供應商等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其認購價格不低於下列三項之最高者：(i) 2.75港元；(ii) 股份於授出相關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i) 股份於緊接授出相關購股權當日之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有待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30%。在毋須事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下，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緊隨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在毋須事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下，根據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可授予任何人士的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

自購股權計劃設立起，本公司並沒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尚未償還 未來應付最低租金總承擔如下：		
一年內	2,068	1,23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07	830
	3,275	2,061

經營租賃租金指本集團就若干生產廠房、宿舍及辦公室物業應付租金。

租約已協定為期一至二年，於租期內租金固定。

32.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1,182,746	333,584

33. 資產抵押

除於附註22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7,099	1,373,311
預付租金	65,227	111,111
應收票據	118,663	230,5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589,446	381,624
	1,620,435	2,096,622

34.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參加涉及香港所有僱員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各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每月最多供款1,000港元。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責任是按強積金計劃作出所需供款。現無被沒收供款可用作減少日後應付供款。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的供款為59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74,000港元），自損益賬扣除。

在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乃中國當地政府所管理的退休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就此等僱員之相關部份薪金向退休計劃出資某個百分比以便為僱員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等退休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是按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本集團對退休計劃的供款為55,2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1,049,000港元），自損益賬扣除。

35. 政府補助

本年度已獲獎勵津貼25,53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545,000港元），以鼓勵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經營發展環保型生產、污染防治、提升出口銷售及開發先進技術等，該款項已在損益賬中確認為收入。該等補助未附帶任何特殊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到時即在損益賬中確認該等補助。年內，該等津貼乃酌情授予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政府津貼8,29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637,000港元），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機器。有關款項已被當作遞延收入，並按相關資產之可用年期撥入收益。此項政策導致將5,43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31,000港元）撥入損益賬中。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10,58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723,000港元）之款額已列入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內。

此外，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包括遞延政府津貼12,05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834,000港元），乃由中國政府當局提供，為開發新產品提供資金。該等款項根據相關會計政策確認為收入。此項政策已導致損益賬入賬9,43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444,000港元）。

36. 關連人士交易之披露

對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指董事酬金，其披露於附註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聯邦制藥(香港)控股 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聯邦制藥(香港)集團 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寶鼎貿易有限公司	薩摩亞	1,000美元	100%	100%	持有商標 香港
聯邦製葯廠有限公司	香港	15,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藥品製造與 銷售 香港
金福來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香港
平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金峰達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富仕邦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無營業
聯邦製葯(成都)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人民幣 250,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中間體藥品 中國

37.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珠海康知樂醫藥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人民幣 250,000,000元	100%	100%	無營業
珠海聯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d)	中國	人民幣 1,062,496,000元	100%	100%	製造及 銷售藥品 中國
珠海樂邦製藥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人民幣 12,825,182元	100%	100%	製造及 銷售藥品 中國
珠海市萬邦藥業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中國
廣西康樂藥品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c)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中國
珠海樂康醫藥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中國
廣東開平金億膠囊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人民幣 31,249,864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空心膠囊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中山金億食品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人民幣 8,014,5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國
珠海市金德福企業策劃 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國
聯邦制藥(內蒙古) 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人民幣 1,165,2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中間體藥品 中國
內蒙古光大聯豐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有機化肥 中國

附註：

- (a) 除聯邦制藥(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b) 於中國成立之全外資企業。
- (c) 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 (d) 於中國成立之合資有限公司。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594,937	3,755,856	4,643,177	6,502,817	6,405,039
除稅前溢利	558,341	532,530	693,370	1,163,280	183,189
稅項	(47,878)	(102,361)	(151,927)	(189,123)	(78,9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10,463	430,169	541,443	974,157	104,273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總資產	4,750,088	6,170,258	7,459,996	9,607,894	11,864,905
總負債	(2,297,556)	(3,353,763)	(4,266,969)	(4,497,952)	(6,688,2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52,532	2,816,495	3,193,027	5,109,942	5,176,621